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九、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宣传中心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党组领导下，承担林草宣传等具体任务及实施，为机关履职提供支持保障。主要职能是：

- ①参与拟订林草宣传思想工作方针、政策、规章、制度。
- ②参与组织林草重大宣传活动、典型选树宣传和对外宣传。
- ③承担林草重大新闻发布和意识形态相关工作。
- ④承担林草舆情监测、收集、研判工作，开展热点舆论引导。
- ⑤开展生态文化建设与交流合作，承担展览展示工作。
- ⑥联系并组织中央新闻单位开展林草宣传报道。
- ⑦协助开展全国林草系统宣传思想工作，协调相关媒体。
- ⑧联系绿色中国杂志社（绿色中国影视传媒中心）。
- ⑨完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经中编办批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于1995年成立，人员编制25人。截至2022年底，实有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10人。设有正司局级领导一名、副司局级领导三名，下设综合处、新闻宣传处、融媒传播处、社会活动处、文化出版处、宣传教育处等六个处。

第二部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8.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3,717.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78.67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54.00		
本年收入合计	3,702.56	本年支出合计	3,896.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93.76		
收 入 总 计	3,896.32	支 出 总 计	3,896.3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3,896.32	193.76	3,548.56						96.00		58.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8	10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8	100.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0	1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2	56.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6	28.36				
213	农林水支出	3,717.57	476.25	3,241.32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17.57	476.25	3,241.32			
2130204	事业机构	476.25	476.25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956.32		2,956.3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85.00		28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67	7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7	7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50	49.50				
2210202	提租补贴	5.91	5.91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6	23.26				
合 计		3,896.32	655.00	3,241.3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48.56	一、本年支出	3,742.3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48.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农林水支出	3,563.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78.67
二、上年结转	193.7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742.32	支 出 总 计	3,742.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6	85.66	98.63	98.63		98.63	12.97	15.14	12.97	15.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6	85.66	98.63	98.63		98.63	12.97	15.14	12.97	15.1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48	6.48	15.00	15.00		15.00	8.52	131.48	8.52	131.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52.78	52.78	55.75	55.75		55.75	2.97	5.63	2.97	5.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40	26.40	27.88	27.88		27.88	1.48	5.61	1.48	5.61
213	农林水支出	2,379.24	2,379.24	3,377.25	322.25	3,055.00	3,377.25	998.01	41.95	998.01	41.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79.24	2,379.24	3,377.25	322.25	3,055.00	3,377.25	998.01	41.95	998.01	41.95
2130204	事业机构	257.51	257.51	322.25	322.25		322.25	64.74	25.14	64.74	25.14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986.73	1986.73	2,770.00		2,770.00	2,770.00	783.27	39.43	783.27	39.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35.00	135.00	285.00		285.00	285.00	150.00	111.11	150.00	111.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73	70.73	72.68	72.68		72.68	1.95	2.76	1.95	2.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73	70.73	72.68	72.68		72.68	1.95	2.76	1.95	2.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45.30	45.30		45.30	3.18	7.55	3.18	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5.81	5.81	5.73	5.73		5.73	-0.08	-1.38	-0.08	-1.38
2210203	购房补贴	22.80	22.80	21.65	21.65		21.65	-1.15	-5.04	-1.15	-5.04
合计		2,535.63	2,535.63	3,548.56	493.56	3,055.00	3,548.56	1,012.93	39.95	1,012.93	39.9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29	432.29	
30101	基本工资	150.00	15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16	48.16	
30107	绩效工资	63.20	63.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75	55.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88	27.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0	3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	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30	45.30	
30114	医疗费	5.00	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45.00
30201	办公费	2.20		2.20
30202	印刷费	0.24		0.24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0.70		0.70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8.90		8.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0		23.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		6.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7	16.27	
30302	退休费	11.22	11.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0	5.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合计	493.56	448.56	45.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5					0.5	0.8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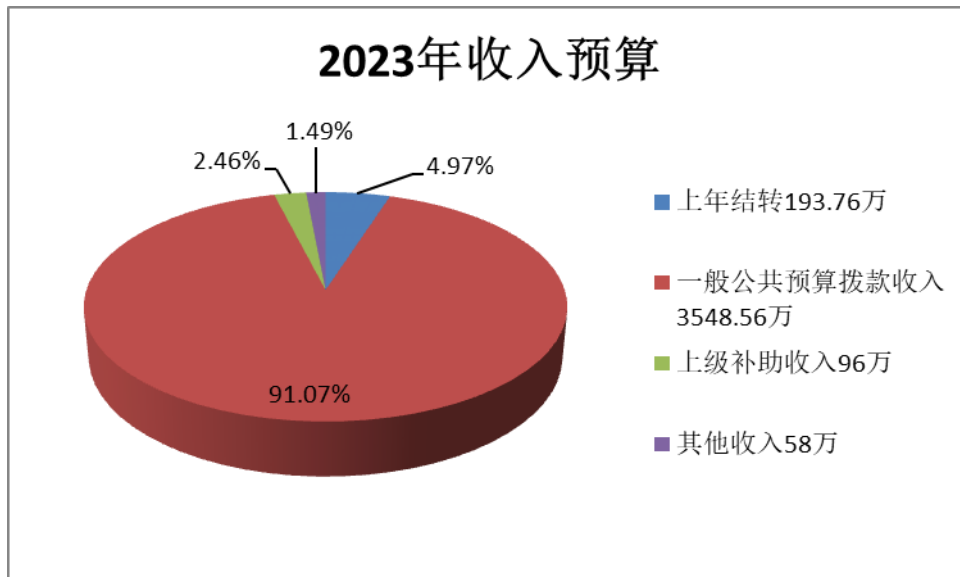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896.32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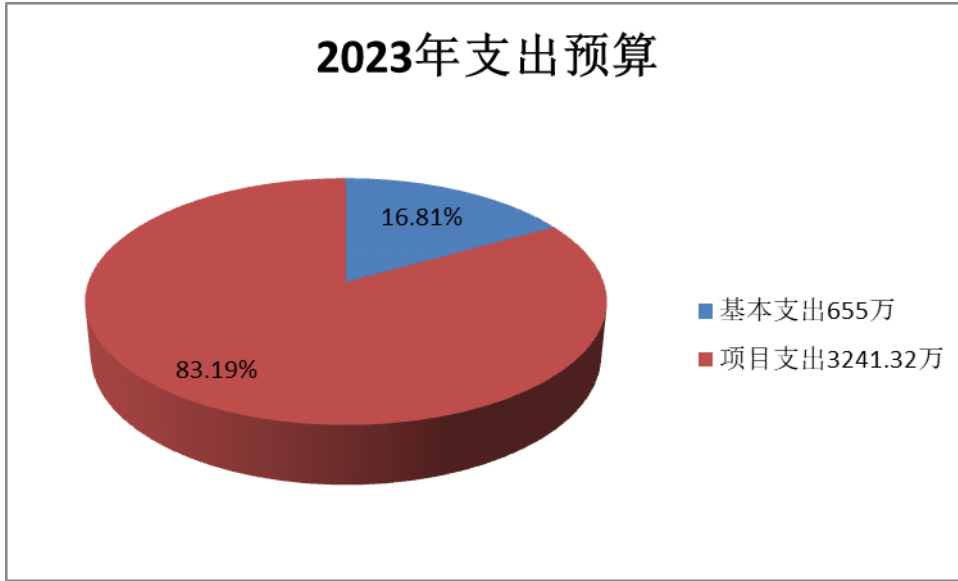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3896.3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93.76 万元，占比 4.9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48.56 万元，占比 91.07%；上级补助收入 96 万元，占比 2.46%；其他收入 58 万元，占比 1.4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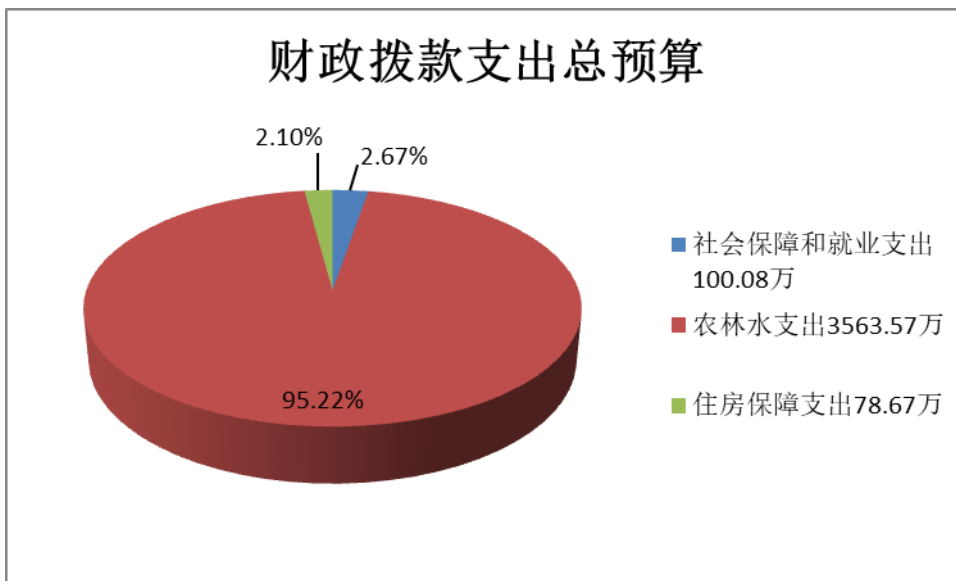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3896.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5 万元，占比 16.81%；项目支出 3241.32 万

元，占比 83.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42.3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548.56 万元、上年结转 193.7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563.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6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住房改革支出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548.5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012.93 万元，增长 39.9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548.56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3 万元，占比 2.78%；农林水支出 3377.25 万元，占比 95.17%；住房保障支出 72.68 万元，占比 2.0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15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6.48万元增加8.52万元，增长131.48%，主要原因：上一年度退休人员经费存在缺口，本年度按实际需求列报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55.7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52.78万元增加2.97万元，增长5.63%。主要原因：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7.88万元，

比 2022 年执行数 26.40 万元增加 1.48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3 年预算 322.2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257.51 万元增加 64.74 万元，增长 25.14%。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3 年预算 277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1986.73 万元增加 783.27 万元，增长 39.43%。主要原因：宣传活动经费实行归口管理，全部归口于我中心。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3 年预算 28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135 万元增加 150 万元，增长 111.11%。主要原因：宣传活动经费实行归口管理，全部归口于我中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 45.3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42.12 万元增加 3.18 万元，增长 7.55%。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 年预算 5.73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5.81 万元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38%。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 年预算 21.6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 22.8 减少 1.15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购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3.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8.5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0.88%,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日常公用经费 4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2%,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 0.8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政府采购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8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5 万元。

（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3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305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1.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用于归

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3.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

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住房公积金：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

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国林业百科全书及中国绿色时报送报下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林业百科全书及中国绿色时报送报下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85.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1、继续做好各分卷条目撰写培训指导、样条的审定工作；</p> <p>2、加强调研督促工作，了解分卷编纂过程中的问题加快进度与提升质量；</p> <p>3、拟定3卷完成条目撰写，提交出版社进入审稿出版阶段。</p> <p>4、通过《中国绿色时报》送报下乡，扩大绿色产业发展成就和经验的覆盖面，提升现代林业宣传的针对性、有效性，更好地促进农民林业就业、增收致富，把最新林业科研成果、产业发展经验及时精准地传递到林业生产一线。</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7
			《中国绿色时报》送报下乡份数	3810份	7
		质量指标	印装质量	100%	7
			质量达标率	100%	7
			文字差错率	≤0.01%	7
			质量合格率	100%	8
		时效指标	对行业具有长期的指导与推进作用	较好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汇集林业的新理论、新知识、新实践、新知识、新成果；规范学科名词，完善学科体系，推动林业发展	内容权威，社会效益显著	15
		生态效益指标	总结我国丰富的生态文化知识；适应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的新要求	成为可供查阅的权威工具书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容满意度	100%	10	

行业管理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行业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56.32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770.00			
	上年结转	186.32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p>1、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建设美丽中国为总目标，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总任务，以提升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为根本，深入开展协商建言、宣传动员、科普教育、绿化实践等活动，凝聚生态文明建设合力，奋力开创关注森林活动新局面，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p> <p>2、围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等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以及林业草原改革、林业产业发展、野生动植物保护、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主题开展对内对外宣传，为推进林草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提升社会公众对林业草原的认知度与关注度，让社会公众更多更好地支持和参与林业草原建设。全年拟在中央主要媒体和新闻网站刊发报道60000余条(次)。</p> <p>3、组织策划实施林业和草原行业系列新媒体宣传项目。全年度刊发新媒体稿件及宣传产品不低于1500条；制作“晓林百科”新媒体系列短视频8集；制作“林草一周新闻”系列短视频50期；制作并上线系列电视(视频)宣传片8部。</p> <p>4、出版《中国林业和草原年鉴2023》“当年编撰、当年出版、当年发行”的营运计划。</p> <p>5、出版《建设生态文明 建设美丽中国重大系列出版工程》系列图书，出版生态文明建设理论与实践系列、动植物资源保护系列、草原及其保护系列、沙漠资源与沙漠化治理系列、国家公园与森林城市建设系列、林业科技成果系列、皮书辞书等7个选题方向入手，2023年度计划出版10种纸质出版物。</p> <p>6、做好意识形态工作，选树宣传推介典型，加强网络宣传和科普图书出版，设计制作有林草特色的宣传教育产品，为广泛传播生态文明思想、弘扬林草精神、推动林草工作高质量发展增添强大动力。</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专题采访	≥15次	2
			专题新闻宣传会议	≥8次	2
			开展专项宣传合作	≥8次	2
			舆情监测与研判	≥200期	2
			电视宣传片数量	≥12部	2
			新媒体宣传产品数量	≥1500条	1
			制作“林草一周新闻”栏目	50期	2
			支持拍摄林草影视作品	≥2部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晓林百科”栏目	8部	2		
			组织参与生态科考	≥1次	1		
			国家青少年自然教育绿色营地	≥30个	1		
			三亿青少年进森林研学活动	≥1次	2		
			组织文艺征集活动	≥2次	1		
			组织演讲比赛	1次	1		
			拍摄视频短片	≥2个	1		
			打造广播剧	≥1部	1		
			编辑出版诗歌集等文艺作品	≤2本	1		
			开展文艺采风活动	≥4次	1		
			制作公益广告海报	≤15幅	1		
			组织林草展览展示活动	≥3次	1		
			出版《中国林业和草原年鉴2023》	3000册	1		
			纸制出版物	10种	1		
			意识形态自查督查座谈	≥4次	1		
			林草典型选树宣传	1批	1		
			联合宣传	≥3次	1		
			中央文明委重点工作项目	2个	1		
			生态文明教育	1个	1		
			关注森林网运营维护	1个	1		
			林业草原科普读本	1批	2		
			公益广告宣传	≥1次	1		
			林草特色宣教品	≥1批	1		
			编辑内部资料	1次	1		
		培训班	1个	1			
		参加全国林业和草原宣传工作活动	≥60次	1			
		制作“中国林草年度盘点”专刊	1期	1			
		设计制作文创产品	≥1次	1			
		质量指标	宣传产品的准确性	≥95%	1		
			新媒体宣传产品刊(播)发率	≥95%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重大新闻报道及时性	≤1天	1
					重要资讯类新媒体播发时效性	≤24小时	1
完成当年出版任务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林业草原建设、保护与修复的认知度	有所提高	7		
			繁荣生态文化,为推动现代林草建设提供良好文化条件	促进林业草原现代化建设	7		
			生态文化、生态教育图书编辑出版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态	8		
			开展林业草原主题影视创作及图书出版	提升社会公众认知度和认同感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5		